

2024 年度洪江区企业改制服务办公室部

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 洪江区企业改制服务办公室(盖章)

2025 年 4 月 29 日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人员编制情况

我办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全额事业编制 8 人，现有提前退休人员 1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50 人。

（二）主要职能职责

主要承担企业改制相关事务和离退人员管理服务等工作。

（三）资产管理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面反映固定资产原值 629.48 万元。其中：房屋和构筑物 603.25 万元，一般设备 25.09 万元，专用设备 0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 1.14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4 年支出 70.9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3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8 万元。支出比 2023 年同比减少 33.11%。

2024 年“三公”经费开支 2.0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 万元。我办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管理办法，实行事前审批、事后签审的管理方式进行管理，严格控制了“三公经费”支出。

（二）项目支出

2024 项目支出 6.01 万元，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6.01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强化党的建设工作，不断完善改制办党总支和机关支部、商物办支部在职党员 1 人和退休党员 66 人的教育和管理工作。

2、完善对原五个撤并机关中的 52 名离退休人员的服务，其中：离休干部 1 人，提前离岗退休 1 人；强化对合并后机关资产的管理，完成机关 2475.6 平方米 40 间门面资产的租赁合同的签订、租金的收取和招租，2024 年租金收入 60.2 万元，租金返还 30 万元，2025 年因实体门店运行困难，门店退租租金收入会减少 15 万元左右。

3、承担原五个行业办所属的 14 家未改制企业的安全管理和改制企业遗留资产的维修维护，由于各个企业停产近 30 年余下的厂房宿舍年久失修安全隐患多安全事故时有发生，维护和排除安全隐患投入大，强化对所属改制和未改制企业老旧房屋进行巡视和安全隐患排查，全年进行安全检查 15 次，设置危险警示点 11 处，投入资金 15 多万元对安全隐患点进行了整改除险。

4、参入全区企业改制政策和改制方案的制定和审核，改制企业职工上访和上访事项的处理，2024年全年接待职工上访及政策咨询157人（件）次，重点接访和处理织布厂、火柴厂、国民工业、塑料一厂、二木厂等企业改制过程中的遗留问题。走访慰问困难党员和困难职工42人次，发放慰问金1.2万余元，确保了一方平安。

5、承担全区社保金兜底的改制企业33家480多人的资金收集和缴纳，2024年完成归集改制企业职工330人的社保费（个人部分）95.13万元，配套支付改制企业职工330人的兜底的企业社保费（企业部分）165.35万元，社保缴费236.18万元。因国家退休政策的变化我区社保金兜底时间会相应延期五年。

6、2024年承接办理全区企业特殊工种、非因工伤残或因病提前退休情况初审与公示，办结32人次；外调办理退休档案的借用提取，办理后档案的整理和归还，办结24人次，协助企业职工查阅各种资料档案65人次。

7、2024年接受省、市属国有企业退休职工移交地方管理6人；完成织布厂16户企业职工宿舍搬迁安置和宿舍楼的前期评估工作和区工委和管委临时交办的其它工作。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

企业改制办担负着全区改制和稳定的任务，同时也管理着包括国有商业资产在内的大量国有资产。企业改制办属于临时过渡机构，没有法定的组织机构职能，人员缺少，各项

工作的推进压力巨大。建议确定改制办临时机构的职级，安排编制人员，补充新鲜血液。

八、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 1、建议确定改制办临时机构的职级，安排编制人员，补充新鲜血液。
- 2、建议成立新的企业改制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管理审批职工安置过程中的各项资金，以确保职工安置工作的顺利完成。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报告需要以下附件：

- 1、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2、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3、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

2024 年度洪江区企业改制服务办公室部门 整体支出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人)	编制数	2024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8	1		12.50%
经费控制情况 (万元)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一、部门基本支出	57.99	23.54	64.92	
其中：公用经费	12.72	0	31.24	
其中：办公经费	2.65	0	0.69	
水费、电费、差旅费	1.12	0	0.68	
会议费、培训费	0	0	0	
“三公”经费	2.82	0	1.48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2.82	0	1.48	
其中：公交车购置	0	0	0	
公交车运行维护	2.82	0	1.48	
2、出国经费	0	0	0	
3、公务接待	0	0	0	
二、部门项目支出	0	30	6.01	
1、业务工作经费	0	0	6.01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	0	6.01	
2、运转维护经费	0	30	4.91	
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0	30	0 (支出计入基本支出决算)	
政府采购金额	—	0	0.05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23.54	64.92	
殿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创建节约型机关，过紧日子，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提倡节约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陈洪伟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9 日 联系电话：13787526988 单位负责人
签字：梁思林

附件 3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预算单位名称	怀化市洪江区企业改制服务办公室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54	70.93	70.93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70.93			按支出性质分: 67.66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9.83			其中: 基本支出: 64.92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 6.01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其他资金: 1.1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抓好所属企业的改革改制工作。目标 2: 搞好搬迁安置工作目标。3: 落实社会综治维稳、信访、安全生产、卫计责任, 坚持做好不稳定因素的排查工作, 及时化解矛盾, 做到矛盾不升级, 不上交, 保障全年无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确保一方平安。目标 4: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开展党风廉政教育, 改进工作作风, 执行班子“一岗双责”制度, 坚持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现象; 坚持班子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抓好党员管理教育。				目标 1: 抓好所属企业的改革改制工作。目标 2: 搞好搬迁安置工作目标。3: 落实社会综治维稳、信访、安全生产、卫计责任, 坚持做好不稳定因素的排查工作, 及时化解矛盾, 做到矛盾不升级, 不上交, 保障全年无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确保一方平安。目标 4: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开展党风廉政教育, 改进工作作风, 执行班子“一岗双责”制度, 坚持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现象; 坚持班子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抓好党员管理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整体支出控制额	≤ 70.93 万元	70.93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发放提前退休及离退休人员工资福利及职工的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20分)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及时完成率	2024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	2024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做好职工的安置工作, 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前退休及离退休人员、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89%	10	9	
	总分				100	99		

填表人: 陈洪伟 填报日期: 2025 年 4 月 29 日 联系电话: 13787526988 单位负责人

签字: 梁思林